

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年出栏生猪5万头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 | |
|------------------------|----|
| 1 概述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
| 2.2 公开方式 | 2 |
|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
| 3.2 公示方式 | 4 |
| 3.2.1 网络 | 4 |
| 3.2.2 报纸 | 5 |
| 3.2.3 张贴 | 7 |
| 3.3 查阅情况 | 8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9 |
| 5 诚信承诺 | 10 |

1 概述

我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委托广东益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 5 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概况（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基本完成，形成征求意见稿，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10 月 8 日对“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 5 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陆续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中国新闻报、村委公告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

本项目公示期间，无公众对本项目提出建议或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 5 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概况（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性质、建设内容）、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单位、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委托广东益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规定，本项目首次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次公开采用网络公开方式，本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对“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 5 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296114>”，截图见下图 1。



图 1 第一次公示网络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对本项目提出建议或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于 2022 年 9 月 18 日基本完成，形成征求意见稿。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10 月 8 日对“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 5 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内容陆续在生态环境公示网、中国新闻网、社区公告栏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

第二次公示总时长为 10 个工作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十一条规定，本项目第二次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第二次公示网络公示载体为“生态环境公示网”，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网址为“<https://gongshi.q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306713>”，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0 日~10 月 8 日，截图见图 2。



图 2 第二次公示网络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报纸公示载体为“中国新闻报”，中国新闻报是由中国新闻社主办、出版，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11-0001；每个工作日连续出版，并在“中新网”推出电子版(epaper.chinanews.com)，属于公众易于接触的全性国性报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日期为2022年9月26日、2022年9月27日，照片见图3。

牢牢把握做好新时代 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主题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新阶层群体教研室主任、教授 王建均

公告
800号
2022年9月27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新阶层群体教研室主任、教授王建均，应邀为我院新阶层群体统战理论研修班学员讲授《牢牢把握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主题》专题报告。王建均教授结合工作实际，围绕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主题，从深刻认识党的十八大以来统战工作形成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继续用好克敌制胜、执政兴国、团结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法宝；《中国新闻》报“学习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理论专版本期刊发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新阶层群体教研室主任、教授王建均的理论文章。文章认为，新时代新征程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必须牢牢把握“两个健康”主题，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伟力。

学习贯彻 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 [中央社院专家谈]



作者简介
王建均，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新阶层群体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主要研究方向为所有制理论、经济伦理、非公经济统战工作等，出版专著4部，发表理论文章70余篇。

如何深刻理解党的十八大以来统战工作形成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继续用好克敌制胜、执政兴国、团结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法宝？《中国新闻》报“学习贯彻中央统战工作会议精神”理论专版本期刊发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新阶层群体教研室主任、教授王建均的理论文章。

文章认为，新时代新征程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必须牢牢把握“两个健康”主题，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伟力。

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即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是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主题。在2015年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首次提出这一主题，并强调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重大的经济问题，也是重大的政治问题；非公有制经济要健康发展，前提是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健康成长。在今年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必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并将其纳入到习近平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战工作重要思想的“十二个必须”之中，强调“要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他们践行新发展理念，弘扬企业家精神，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形成了一个科学完整、内涵丰富、逻辑严密的思想体系，成为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的根本指针。

新时代新征程，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必须牢牢把握这一主题，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汇聚磅礴伟力。

深刻认识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的重大意义

新时代新征程，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具有深刻的历史、理论和现实意义，是重大的经济问题，也是重大的政治问题。

促进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是重大的经济问题。改革开放以来，非公有制经济在推动发展、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和扩大开放等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根据有关数据，2021年民营经济缴纳的税收占全国税收比重为60.1%，民营企业户数占全国高新技术企业户数比重为92.4%，民营企业销售总额占全国销售总额比重为79%。此外，截至2019年底，我国民营企业发展到3143.3万户，就业人数达21375.4万人；个体工商户发展到8261万户，就业人数达16037.6万人。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强调的，“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经济发展的内在要素，始终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经济基础。”

促进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两个健康”是重大的政治问题。目前，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约1.4亿人。据有关研究，计算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数量，应考虑其家庭人口情况（如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二代”、“新生代”等），以一个3.7系数，则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规模可能会达到5.18亿人。由此可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这一越来越庞大的群体对于我们党长期执政具有重要意义。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民营经济人士作为我们自己人，始终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必须团结和依靠的重要力量。”

紧紧围绕主题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

紧紧围绕主题做好新时代非公有制经济统战工作，重点是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新发展理念，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推动他们从党和国家、民族和人民利益的高度，赞同和支持党的理论方针政策，促进他们深刻认识个人的成功既源于自身努力，更得益于伟大的时代、伟大的事业、伟大的党，增进他们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听党话、跟党走，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法治观、事业观、财富观，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要增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家国情怀，以产业报国、实业报国为己任，脚踏实地干事，谦虚低调做人。

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新发展理念。在创新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自觉转变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推进自主创新，走科学发展道路，发挥好创新人才的能动性，提升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作用。在协调发展方面，要帮助

他们协调好企业间、企业内部，以及企业与员工、公众、社区、社会、环境的发展，以人民为中心，积极推行经济民主，为社会创造厚价值，致力于改善大众生活。在绿色发展方面，要鼓励他们承担绿色发展的主体责任，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节能减碳，高效生产，兼顾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在开放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主动参与全球产业、投资、物流互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在扩大开放中寻求发展新机遇。在共享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为公众、社区、环境和后代考虑，为广泛利益相关者创造价值，改善大众的生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慈善，承担社会责任，致力于建设一个更美好的世界。

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市场的活力来自于人，特别是来自企业家，来自企业家精神。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应大力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座谈会上提出的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坚持向上向善，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和国际视野方面不断提升自己，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新的伟力，做出新的贡献。

伟大的事业、伟大的党，增进他们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听党话、跟党走，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

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法治观、事业观、财富观，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要增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家国情怀，以产业报国、实业报国为己任，脚踏实地干事，谦虚低调做人。

帮助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新发展理念。在创新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自觉转变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推进自主创新，走科学发展道路，发挥好创新人才的能动性，提升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作用。在协调发展方面，要帮助



2021年9月3日，由全国工商联主办的第三届全国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在北京举行。中新社发张雷摄

他们协调好企业间、企业内部，以及企业与员工、公众、社区、社会、环境的发展，以人民为中心，积极推行经济民主，为社会创造厚价值，致力于改善大众生活。在绿色发展方面，要鼓励他们承担绿色发展的主体责任，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节能减碳，高效生产，兼顾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在开放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主动参与全球产业、投资、物流互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在扩大开放中寻求发展新机遇。在共享发展方面，要引导他们为公众、社区、环境和后代考虑，为广泛利益相关者创造价值，改善大众的生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慈善，承担社会责任，致力于建设一个更美好的世界。

大力弘扬新时代企业家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市场的活力来自于人，特别是来自企业家，来自企业家精神。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应大力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座谈会上提出的新时代企业家精神，坚持向上向善，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和国际视野方面不断提升自己，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新的伟力，做出新的贡献。

报纸公示（2022年9月27日）

图3 第二次公示报纸照片

3.2.3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张贴区域为本项目所在社区公告栏，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时间为2022年9月20日，公示日期为2022年9月20日~10月8日，照片见图4。



图4 第二次公示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设置纸质版及电子版，电子版链接已公示，纸质版存放于我单位，公示时已说明需要纸质版报告可联系我单位获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有56人查阅，无公众联系我单位获取纸质版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对本项目提出建议或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无公众对本项目提出建议或意见。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5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生猪5万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台山市联辉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11月29日



注：

1.根据《办法》规定，公众参与说明需要公开，因此，建设单位在编制公众参与说明时，应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2.关于“5.报批前公开情况”章节，建设单位按照《办法》要求在报批前公开公众参与说明时，由于报批前公开环节尚未开始，故不包括本章内容。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公众参与说明时，应包含本章内容。